

---

## 股東特別大會續會通告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財華社  
FINET

### FINET GROUP LIMITED

### 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7)

### 股東特別大會續會通告

茲通告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押後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將謹訂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一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77-79號富通大廈30樓再次召開，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 「動議

1.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a)由Finet Group (BVI) Limited、BACOB Management Limited及勞玉儀所訂立及簽署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之Pink Angel臨時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之通函)之條款及條件(註有「A」

---

## 股東特別大會續會通告

---

字樣之副本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b)由Finet Group (BVI) Limited、BACOB Management Limited及勞玉儀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的Pink Angel正式協議(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的公佈所述)(註有「B」字樣之副本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據此擬進行交易以及其落實及完成，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就董事可能視為必要或適宜使本決議案生效或與其有關而發出、提供、簽署、簽立(親筆、蓋章或作為契據)及交付任何文件及所有該等契據、協議、信函、通知、證明、申請、收條、回執、授權、指示、解除、豁免、委任書、就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其他文件(不論性質是否類似或不同)委任代理人。」

承董事會命  
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勞玉儀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77-79號  
富通大廈30樓

---

## 股東特別大會續會通告

---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如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可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代其投票。如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獲委任，則委任書須註明獲委任之每位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及類別。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在該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將被視為遭撤銷。
3. 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的指示填妥及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4. 無論閣下將是否有意親自出席大會，務請閣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的指示填妥並交回表格。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倘若閣下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大會，代表委任文件將視作已撤回論。
5. 遵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本通告所召開大會上所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會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

## 股東特別大會續會通告

---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執行董事為勞玉儀女士、周永秋先生及姚永禧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偉健先生、蕭兆齡先生及梁志雄先生。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在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佈」一頁及本公司網頁[www.finet.hk](http://www.finet.hk)上刊登。